**2025年財團法人鴻海教育基金會獎助學金申請書（大專碩博組）**

學號： 寄件日期： 年 月 日

1. 基本資料 (請務必檢附第二聯絡人以便主辦單位緊急聯絡之需)

|  |  |  |
| --- | --- | --- |
| 姓名： | 出生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 最近半年內二吋半身脫帽照片 |
| 手機號碼：室內電話： | 身分證字號：請填下列表格 |
|  |  |  |  |  |  |  |  |  |  |
| **學校系統電子信箱**： |
| 通訊地址：☐☐☐☐☐☐ |
| 身分類別（可複選）：□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 □特殊境遇家庭 □其他清寒證明 |
| 其他身分（非必填，如有請勾選）：□身心障礙學生 □其他\_\_\_\_\_\_\_\_\_\_\_\_\_\_\_\_\_ |
| 就讀學校名稱 | 就讀系所名稱 | 大專/碩士/博士 | 就讀年級 |
|  |  |  |  |
| 第二聯絡人姓名：與申請者關係： | 第二聯絡人手機號碼：第二聯絡人室內電話： |
| 第二聯絡人電子信箱： |
| 第二聯絡人通訊地址：☐☐☐☐☐☐ |

|  |
| --- |
| **113**學年度上下學期學業/操行成績（如成績單上分數為GPA，請協助換算為百分制成績） |
| 113學年度**上學期**學業總平均 | 113學年度**下學期**學業總平均 | 113學年度學業總平均 | 113學年度操行總平均 |
|  |  |  |  |
| **114學年度上學期註冊繳費金額（請憑據填寫）** |
| **項目** | **金額** | **項目** | **金額** |
| 學費 |  | 教授指導費 |  |
| 雜費（不含前項學費，若學雜費併計，請列於此格） |  | 運動設施/體育場使用費 |  |
| 學分費 |  | 語言設施／實習費 |  |
| 學校保險費 |  | 體檢費 |  |
| 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 |  | 書籍費 |  |
| 其他 |  （請註明費用項目） |
| **減免** | *
 | **合計（減免後）** |  |

＊若學校無操行成績，請列舉其他日常生活表現相關成績或請師長於推薦函內加以說明。

＊**住宿費、生活費等相關費用不列入獎助範圍內，基金會保留裁決權。**

＊**若報名時學分費未開放繳費，請務必於10月底前補件繳費證明，補件方式日後另行通知。**

1. 自傳（請依各項欄位敘述說明，若表格欄位不足請自行添加）

|  |
| --- |
| 一、家庭背景（含家庭成員狀況說明） |
|  |
|  |
|  |
|  |
|  |
|  |
|  |
|  |
| 二、求學歷程 |
|  |
|  |
|  |
|  |
|  |
|  |
|  |
|  |
| 三、是否有打工經驗？目前是否仍在打工與在哪裡打工？ |
|  |
|  |
|  |
|  |
|  |
|  |
|  |
| 四、社團、競賽或考取證照經驗（若無相關經驗請填無；若有則可於文件14附上相關證明） |
|  |
|  |
|  |
|  |
|  |
|  |
| 五、志工服務（若無相關經驗請填無；若有則可於文件14附上相關證明） |
|  |
|  |
|  |
|  |
| 六、是否曾為獎學鯨得主？ □不是 □是 \_\_\_\_\_\_\_年，第\_\_\_\_屆，請問當時如何運用那些獎學金？（2017年為第一屆，以此類推） |
|  |
|  |
|  |
|  |
|  |
|  |
|  |
| 七、閒暇興趣及特殊才藝(非必填，例如：魔術、街舞、唱歌…等等，可於文件14附上相關證明) |
|  |
|  |
| 八、是否願意受訪分享自身故事？（此項將不影響評審審件判斷） |
| □是 □否 |
|  |
| 九、其他想說的話（非必填） |
|  |
|  |
|  |
|  |
|  |

1. 家庭成員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家庭成員背景 | 家屬稱謂 | 姓名 | 存歿 | 年齡 | 健康狀況 | 就業/學狀況例：無業/高三 | 約略每月收入（非必填，但若填寫或可有助評審了解審酌） |
|  |  | 存/歿 |  | 正常 疾病 身心障礙  |  |  |
|  |  | 存/歿 |  | 正常 疾病 身心障礙 |  |  |
|  |  | 存/歿 |  | 正常 疾病 身心障礙 |  |  |
|  |  | 存/歿 |  | 正常 疾病 身心障礙 |  |  |
|  |  | 存/歿 |  | 正常 疾病 身心障礙 |  |  |

如申請者或家中成員有醫院開立之患病或身心障礙證明，請於7-5附上相關證明。

1. 家中經濟狀況（非必填，但若填寫或可有助評審了解審酌）

|  |
| --- |
| 1. □住屋：自宅（月繳\_\_\_\_\_\_\_\_\_\_\_\_\_\_元）

□租屋（月繳\_\_\_\_\_\_\_\_\_\_\_\_\_\_\_\_\_\_元）□親友家 □其他：\_\_\_\_\_\_\_\_\_\_\_\_\_1. 家庭總月收：\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 家庭是否負債：

□否 □是（金額\_\_\_\_\_\_\_\_\_\_\_\_\_\_\_元，原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1. 是否有接受相關補助
□否 □是（請填寫下方表格，若表格欄位不足請自行添加）

政府補助請寫**整戶**補助金額（請參照灰底範例填寫）

|  |  |  |
| --- | --- | --- |
| 政府補助單位 | 補助金額（金額/年） | 補助專案名稱或原因 |
| (範例)新北市政府 | 80,000元/年 | 低收入戶扶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社福團體補助單位 | 補助金額（金額/年） | 補助專案名稱或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4年已領獎學金 | 獎學金金額 | 獎學金發放日期 |
|  |  |  |
|  |  |  |
|  |  |  |
| 目前正在申請或打算申請之獎學金 | 獎學金金額 | 預定公佈是否得獎日期 |
|  |  |  |
|  |  |  |

1. 研究論文主題或預計未來研究計畫（若尚未決定研究計畫，則請填預計研究主題方向）

※大專生不必填寫此項文件，僅碩博生需要填寫

|  |  |  |  |
| --- | --- | --- | --- |
| 研究主題 |  | 指導教授姓名 |  |
| 一、研究動機（請勿超過300字）1. 研究內容簡介（請勿超過800字）
2. 其他（非必填）
 |

1. **113**學年度全學年 (含上下學期) 成績單正本

|  |
| --- |
| 113學年度全學年 (含上下學期) 成績單之正本照片或掃描檔須有「校方證明章」，不接受網路下載檔（附件影像需清晰可閱讀） |

1. **114**學年度上學期註冊明細與繳費證明**（需可辨識已繳費完成與各項目費用）**

|  |
| --- |
| 請將各校所提供之**已繳費之註冊單**或**銀行學貸證明**之照片或掃描檔嵌入此處（須有經辦單位戳章或校方證明章，附件影像需清晰可閱讀，恕不接受信用卡繳費截圖...等無明細之文件） |

1. 身分證正、反面正本

|  |
| --- |
| 身分證正、反面正本照片或掃描檔，並請註明「鴻海獎學鯨申請專用」（附件影像需清晰可閱讀） |

1. 申請者或家中成員之患病或身心障礙證明正本（非必填，僅有勾選相關欄位者提供）

|  |
| --- |
| 請將相關證明文件正本照片或掃描檔嵌入此處（附件影像需清晰可閱讀） |

1. 114年政府低收、中低收入戶或其他政府相關證明文件正本（與12擇一繳交）

|  |
| --- |
| 請提供申請資格之證明文件正本照片或掃描檔符合獎助學金申請者之家庭經濟/家庭特殊身分證明文件(包括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等)（附件影像需清晰可閱讀） |

1. 114年第三方公正人士（例：社福單位、村里長、師長等）出具之家庭清寒證明推薦
(與11擇一繳交)

|  |
| --- |
| 第三方公正人士推薦函（為更了解推薦學生並作為評審依據，煩請推薦者詳填下列問題） |
| 推薦者姓名 |  | 所屬單位/職銜 |  |
| 聯絡電話 |  | 電子信箱 |  |
| 一、請詳述學生家庭與就學狀況，以說明您為何推薦此學生參加鴻海獎學鯨計畫？二、其它說明或相關附件（非必填） 推薦人簽章：（簽章請壓年份及日期） |

1. 特殊表現相關證明（非必填）：參與競賽或得獎證明、參與國際性活動證明、志願服務證
明、 學習生涯成長之見證關係人推薦之相關證明（若頁面不足請自行增加）

|  |
| --- |
| （此項目非必需）請注意：每項證明需有「單位認證印章」請提供證明文件正本照片或掃描檔志工服務需註明服務時數學習生涯成長見證關係人之推薦證明，須附上見證關係人電話與電郵雙聯絡方式，以供查證倘若資料給予不全、錯誤或經查不實，本會有權判定喪失資格，不另行通知（附件影像需清晰可閱讀） |

1. 獎助學金申請者注意事項及個人資料同意書暨切結書

**財團法人鴻海教育基金會獎助學金申請者注意事項**

財團法人鴻海教育基金會（以下統稱本會）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規定，向您告知下列事項，請您詳閱：

1. 特定目的

基於辦理本會獎助學金活動作業及本會辦理其他與獎助學金有關活動（包括但不限於：如鴻海慈善嘉年華會接受表揚、研究經驗分享會…等等）之需要，為人事管理【特定目的項目代號002】、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事務之目的【特定目的項目代號069】、調查統計、分析之目的【特定目的項目代號157】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1. 蒐集項目（類別）

依申請書上所載您的個人相關資料欄位(含申請者之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手機號碼、室內電話、電子信箱、通訊地址、就讀學校、在學證明、證照/認證資格、工作經歷、專長技能、自傳、家中狀況相關文件、志工證明文件、曾獲殊榮、第二聯絡人資料…等)。

1. 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一) 利用期間：特定目的存續期間。

(二) 地區：台灣。

(三) 對象：本會。

(四) 方式：本會將透過電話、傳真、網際網路、書面等及其他自動化機器、非自動化形式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1. 您同意本會及主辦單位使用您的相關活動紀錄之照片與動態影像

若您出席本會及主辦單位為鴻海科技集團與其關聯企業所舉辦之各項活動（包括但不限於如鴻海慈善嘉年華會接受表揚、研究經驗分享會…等等），您同意本會及主辦單位可使用您的相關活動紀錄之照片及動態影像。

1. 請您確認本申請書所列項目已完整及確實揭露
2. **如您提供虛偽不實之文件、資料或對重要事實隱匿，本會有權撤銷得獎資格並提起告訴，且您須歸還已撥付之款項。**
3. 就本會保有您的個人資料，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您有權查閱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償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請求刪除

除法令另有規定外，若您需要行使本項權利，請您洽詢本會原申請之聯絡單位辦理。

1. 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您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本會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處理作業及辦理後續與獎助學金相關活動，您將喪失申請本會獎學金並參與本會辦理其他與獎學金相關活動之資格，不另行通知。

==============================================================

**個人資料同意書暨切結書**

經貴會告知，本人已明確瞭解上述注意事項所述之內容，茲同意及確認上述注意事項所述之內容，並同意貴會依上述注意事項所述內容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此致

財團法人鴻海教育基金會

 立 書 人 姓 名 (親自簽章)：

 簽 訂 日 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